

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7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现将会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（1）会议通知发出时间：2018年12月12日；

（2）会议通知发出方式：书面及通讯方式。

2、召开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（1）会议时间：2018年12月17日15:00；

（2）会议地点：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；

（3）会议方式：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。

3、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人数7人，其中独立董事牟介刚、甘为民、周岳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

4、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`

（1）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许敏田先生；

（2）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5、会议召开的合法性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

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14）。

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